

中国高等院校影视学会

中国高等院校影视学会 第九届“学会奖”评奖通知

2016年10月21-24日，中国高等院校影视学会第十六届年会将在山西太原隆重召开，届时将举行第九届“学会奖”评奖及颁奖活动。中国高等院校影视学会系国家民政部批准的、由国家新闻出版广电总局主管的、中国影视教育领域唯一的国家一级学会，系中国广播电影电视社会组织联合会的常务理事单位。

“学会奖”系中国高等院校影视学会设立的唯一一项学术类评奖活动。自1993年设立以来，“学会奖”坚守正确导向，鼓励学术精品，引领专业方向，其“权威性、学术性、专业性”已得到全国高校与影视学术界的公认与好评。

现将第九届“学会奖”评奖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奖项设置

- 1、专著类著作：一等奖、二等奖与优秀奖；
- 2、教材类著作：一等奖、二等奖与优秀奖；
- 3、理论类论文：一等奖、二等奖与优秀奖；
- 4、评论类论文：一等奖、二等奖与优秀奖；
- 5、调研报告：一等奖、二等奖与优秀奖。

二、评奖对象、范围与要求

1、评奖对象：原则上是本学会会员，其它高校影视教育从业者和研究人员在办理会员资格后也可参与。

2、评奖范围：2014年10月1日—2016年9月30日期间正式出版的学术类专著和专业教材、正式发表的影视理论类论文及影视评论文章，以及向省市

以上有关部门提交的调研报告等。

3、材料要求：

(1) 每一参评者限申报专著、教材、理论类论文、评论类论文、调研报告各 1 项；

(2) 中国高校影视学会第九届“学会奖”参评表原件 1 份（见附件）；

著作、论文、调研报告等原件 1 份；

另附：著作的封面、封底、版权页、目录复印件 2 份；

论文（理论、评论）的封面、封底、目录、论文首页复印件 2 份；

调研报告的封面、内容摘要及有关部门采纳通知复印件 2 份。

三、评奖方式

学会秘书处将邀请相关专家学者组成评委会进行集中评审，确定最终获奖名单。

本次评奖不收取任何评奖费用。

四、报送办法

请有意参评的会员将相关材料在 2016 年 8 月 30 日前快递或邮寄到：

北京市朝阳区定福庄东街 1 号，中国传媒大学《现代传播》编辑部

邮编：100024

联系人：张国涛 010-65783248, 13911633312

李 冰 18511772160



2016 年 3 月 20 日

中国高校影视学会第九届“学会奖”参评表

著作（论文）名称： _____

类型（打勾）： 专著 教材 理论 评论 调研报告 编号： 2016 第 _____ 号

姓 名		单 位（含处、院和系）			
职 称		职 务		学 历/学 位	
联 系 地 址				邮 编	
办 公 电 话		手 机		住 宅 电 话	
出 版（发 表）单 位				E-MAIL	
出 版 时 间		字 数		是 否 再 版	
个 人 学 术 成 果 简 介					
参 评 成 果 概 要 与 特 点					
社 会 反 响 和 评 介					

注：编号请勿自行填写，表格复印有效。